

## 平安建设

最美警察

荣获“全国优秀人民警察”称号

## 王建平:把根深深扎进乡村的土地

全国公安系统英雄模范立功集体表彰大会上,内蒙古公安机关6名民警荣获“全国特级优秀人民警察”荣誉称号,25名民警荣获“全国优秀人民警察”荣誉称号,8名民警荣获“全国公安机关爱民模范”荣誉称号。全区公安机关有3个集体获评“全国优秀公安局”,18个集体获评“全国优秀公安基层单位”,10个集体获评“全国公安机关爱民模范集体”。

今天,让我们走近“全国优秀人民警察”获得者——巴彦淖尔市杭锦后旗公安局头道桥派出所所长王建平,学习他的先进事迹。



◆王建平(右)在工作中。

## 老百姓眼中的实在人

“王所来啦?”在巴彦淖尔市杭锦后旗头道桥镇联丰村六社,村民见到王建平,都会亲切地跟他打招呼。王建平是杭锦后旗公安局头道桥派出所所长,是远近闻名的“大忙人”:进村入户登记人口信息、宣传法律法规、教村民安装“国家反诈中心”App……让王建平忙得不亦乐乎。

“我手机里又没钱,安那个App有啥用?”

“为了防诈呀,骗子花招儿太多了,我们得时刻加强防范。”

这样的话,一天得说十来遍,王建平早习以为常了。

电信网络诈骗案件高发,且破案难、挽损难,王建平和同事们想尽了办法,宣传推广“国家反诈中心”App,努力为打击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筑起一道“防火墙”。

王建平1990年从部队转业至头道桥司法所,1991年调到头道桥派出所,在派出所已经工作了30多年。和他打过交道的父老乡亲,都说他是个“实在人”。

## “124”工作法调解矛盾纠纷

“找王所给评评理!”村民之间发生

争执时,王建平往往第一时间出现,讲法律、谈政策耐心细致,说村规、道民约人情入理。“虽然是家长里短的小事儿,只要公平公正去处理,老百姓就认可你。”

在农家小院、田间地头,人们总能看到王建平忙碌的身影,他与乡亲们拉家常,了解社情民意,为村民们排忧解难。他联合村委会主任、党支部书记、妇女主任以及德高望重的老人组成“草根调解员”,遇到难题,一起出面协调解决。30年来,王建平直接调解纠纷1000余起,处理案件500余起。他还经常走村串户宣传政策和法律法规。

在长期的工作实践中,王建平总结出一套调解纠纷的“124”工作法。“1”指一个前提,即:日常工作必须从密切联系群众出发,为群众办实事;“2”指两个原则,处理纠纷必须坚持公平公正和尊重当事人原则;“4”指化解矛盾纠纷“四步走”,即冷却降温、耐心倾听、找准症结、“巧”说法理。

每年7月下旬到8月,是当地番茄收获的季节,头道桥镇附近3个旗县区的农户开着满载番茄的农用四轮车,来到头道桥镇番茄加工厂,等待过磅卖番茄,销售旺季每天有上千辆农用车进出,这时也是农户矛盾纠纷多发期,每

逢这时候,王建平和同事们就会及时出现,现场调解矛盾纠纷,维持秩序。

## 把群众当亲人

把群众当亲人,是王建平恪守的工作信条。村民王大娘的儿子因病去世,家中只剩她一人。春天,眼看着别人家的耕地都已经开始耕种,而王大娘家的地还没耕,王建平了解情况后,组织民警辅警为王大娘耕地、播种、施肥、浇水。秋收时节,王建平又组织民警辅警割麦子、收玉米,给王大娘运回家。

留守儿童小春雨的父母离异后,与年迈的奶奶一起生活。王建平经常看望祖孙俩,经常为祖孙二人买米买面,还给小春雨置办学习用品,辅导功课,小春雨把王建平称为“我的警察爸爸”。

多年基层工作,王建平似乎已经把根扎进了泥土,上级领导考虑到他的困难,曾找王建平谈话,想把他调回机关,但都被他婉言谢绝。他说:“我的根在这里,熟悉这里的一草一木,已经把村民们当作自家人了。”

王建平把一片“爱民心”藏在心底,用忠诚守护着脚下这片热土,忠诚书写着人民警察的爱民故事。

据《内蒙古日报》报道

铁路民警暖心救助  
5岁迷路女孩

6月16日20时左右,乌海车站派出所民警正在铁路沿线张贴报警标识,民警武帅注意到一个小女孩在车来车往的道路旁大声哭喊,而周围却没有家人的身影。

民警上前询问女孩父母的联系方式,但是小女孩无法清楚表述具体信息,他只得先将小女孩抱到车上。上车后,民警见小女孩身体虚弱,便拿出了随身携带的面包、矿泉水递给她,在民警安抚下,吃完食物的女孩渐渐停止了哭泣。通过进一步询问得知,女孩今年刚满5岁,当天睡醒后,发现家中没有其他人,便独自出门寻找母亲。

民警带着女孩在附近寻找,经过多方询问,终于在3公里外的一家公司门口找到了女孩的妈妈。原来,女孩妈妈每天晚上都把孩子锁在家里,然后到附近的工厂门口摆摊。见到警察后,女孩妈妈才知道孩子独自外出的事情。

民警确认并登记信息后,将女孩交给她的妈妈看管,并提醒其以后一定要注意安全,不能将孩子独自留在家中。女孩妈妈对民警连声道谢,在女孩稚嫩的告别声中,民警驾车离开,继续开展日常工作。

包头铁路公安处 范增

风雨中  
为群众撑起一把伞

乌拉特前旗交管大队  
全力做好雨天道路交通管理

6月20日至21日,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前旗普降中雨,为了保障辖区内道路交通安全,预防交通事故的发生,巴彦淖尔市公安局交管支队乌拉特前旗大队民警冒雨在车流较多路段指挥交通,守护安全温暖人心。

雨中路面湿滑,乌拉特前旗交管大队加强路面管控和巡逻力度,尤其对学校周边加强警力部署,引导车辆安全通行,提示出行群众减速慢行,遵守交通法规,谨防交通事故发生。在执勤过程中,民警不时救助抛锚车辆,防止交通拥堵现象的发生。

民警克服雨天指挥交通的困难,由于指挥得力,发现问题及时处理,有效避免了辖区交通堵塞和交通事故的发生。民警不畏风雨、坚守岗位,用自己的实际行动诠释了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在风雨中为广大群众撑起了一把安全伞。

乌拉特前旗交管大队 刘鑫

## 筑牢邮路禁毒防线

五原县公安局开展物流寄递业检查

为进一步规范和强化物流寄递业安全管理工作,营造良好的经营秩序,6月17日,巴彦淖尔市五原县公安局联合市邮政公司等单位,对五原县物流寄递行业开展深入检查。

检查组工作人员围绕“3个100%”制度落实,重点从视频监控、从业人员管理、实名寄收、货物验视、寄递物品是否开箱(袋)验视以及是否存在利用物流寄递渠道非法投递邮寄毒品、枪支弹药、危爆物品、管制刀具等违规违禁物品等方面开展全面检查。

民警在进行检查的同时,向快递从业人员发放禁毒宣传资料,张贴禁

毒宣传海报,进一步增强工作人员识毒、防毒、拒毒意识。要求各寄递企业从业人员严格遵守、落实各项规章制度。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同时把好物流关口,严格落实寄递实名登记及收寄验视“3个100%”制度,依法持证经营,确保从源头上防范不法分子通过物流寄递渠道贩运毒品和违禁物品。

此次检查进一步规范了五原县寄递物流行业的经营行为,增强了寄递物流行业禁毒、安全防范意识,促进寄递行业规范、安全、健康发展,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五原县公安局 裴彦鹏

